

# 遂宁市安居区人民政府

## 2021 年森林防火命令

为有效预防和扑救森林火灾，确保人民生命财产和森林资源安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四川省森林防火条例》《四川省人民政府 2021 年森林防火命令》《遂宁市人民政府 2021 年森林防火命令》等有关规定，结合我区实际，发布如下命令。

**一、明确森林防火期。**2021 年全区森林防火期为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其中 2 月 1 日至 5 月 31 日为森林高火险期。

**二、划定森林防火区。**各镇（街道）、安居省级经开区辖区范围内的所有林地及距离林地边缘水平 30 米范围内划定为森林防火区。

**（一）区级森林高火险区：**白马镇平宁国有林；三家镇大安国有林；凤凰山公园；凤凰街道龙眼井公墓、小祠公墓、书房社区公墓；中石油遂宁天然气净化有限公司；横山镇凤凰苗圃。

**（二）镇（街道）级森林高火险区：**凤凰街道城北公墓；安居镇安平小学、佛岩寺、护村小学、三圣宫；常理镇常乐村 3 社张家大坡；白马镇加油站、毗庐寺；分水镇花牌坊村；横山镇船形村梨园鞭炮厂、干河村 2 社何家湾、滑泥桥村 1 社横山加油站、横鑫社区横白下街 175 号加油站；拦江镇成玉桥村公墓；磨溪镇老木垭荒坡；西眉镇金乐村 9 社中石化加油站、十圣宫；石洞镇老庙村 8 社、杨家坝村 4 社刘家大坡、文星桥村 5 社桃家坟、钟

家沟村 1 社周家湾坡、谭家坝村 3 社大坡、双祠堂村 7 社、东方寺村 5 社胡家坡、安民寨村 4 社、大水井村 4 社长林坡、明觉寺村 4 社大龙坡、草鞋垭村 10 社、牛角湾村 7 社乌龟坟；中兴镇村高峰寺庙、加油站、9 个村的集中坟地和植被茂盛区域；东禅镇黄茅沟村 5 社加油站、跑马滩村 4 社木材加工厂、回龙桥 1 社、石桥沟 3 社；三家镇大桥村 4 社加油站、牛角村 2 社邓家湾、长乐村 5 社马坡、南凤村 1 社桂家湾、新洞湾村 6 社庙子坡、三门村 4 社龙坡、新场村 1 社加油站、牛角村 1 社木材加工厂；保石镇长天寨、滚钟坡、马鞍山聂家花牌、石头坡、马鞍山。

**三、适时发布禁火命令。**森林防火期内，预报有高温、干旱、大风等高火险天气时，将适时发布禁火命令，严禁一切野外用火；对可能引起森林火灾的居民生活用火实行严格管理。

**四、严格野外火源管控。**森林防火期内，应当遵守以下规定：

（一）严禁在森林防火区内野外吸烟、烧纸、烧香、点烛、燃放烟花爆竹、点放孔明灯、烧蜂、烧山狩猎、使用火把照明、生火取暖、野炊、焚烧垃圾及其他野外非生产用火；

（二）禁止林区施工单位未采取隔离防护措施进行焊接、切割、爆破、冶炼和违规架设、维修输配电线路及油气管道行为；

（三）各镇（街道）、安居经开区按规定在林区要道、国有林场、景区等出入口设立检查站和森林防火警示牌，设置“防火码”，凡进入森林防火区的人员和车辆必须扫码登记，接受防火检查，严禁携带火种或易燃易爆物品进入森林防火区，火车、机

动车等司乘人员严禁在森林防火区丢弃火种火源；

**(四)**对无民事行为能力人和限制民事行为能力人负有监护责任的单位和个人，应当采取措施防止被监护人野外用火、玩火；

**(五)**在高火险期内，防火林区内寺庙、施工队伍等所有单位和个人严禁野外用火。各镇（街道）、安居省级经开区要落实专人在林区实行巡回检查和强化进山设卡检查，加强野外用火和周边居民生产生活用火管理，防止引发火灾；

凡违反本命令规定，由区自然资源规划局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森林防火条例》和《四川省森林防火条例》给予警告、罚款等行政处罚；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的，由区公安分局依法给予其警告、罚款或者拘留等行政处罚；公职人员违反以上规定或禁火令的，一律依规依纪依法给予党纪政务处分直至开除公职；对在场不予制止或制止不力的领导干部，一律依规依纪依法给予党纪政务处分；对引起火灾构成犯罪的，一律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五、落实防火责任。**各镇（街道）、安居省级经开区要全面执行森林防灭火工作行政首长负责制，严格落实属地领导责任、行业部门监管责任和生产经营管理单位主体责任；林区毗邻单位签订联防协议，落实联防责任，协同做好联防区域内的森林防灭火工作。森林防火期内，实行县级干部包镇（街道、园区）、镇（街道、园区）干部包村组、村组干部包山头的“三级”包保责任制，各包保责任人要定期深入基层一线检查指导，确保防灭火工

作落实到最小工作单元。遇森林高火险期时，各级领导要下沉一线包干蹲点指导，落实好网格化管理，各级森林防灭火指挥机构和责任单位执行 24 小时值班和领导带班制度，各类扑救队伍做好扑火准备。一旦出现火情，第一时间采取措施疏散转移受威胁群众和保护重要设施的安全，按规定启动应急预案响应，在具备条件和扑火人员安全有保障的前提下，立即采取安全有效的措施有序开展扑救，控制火情，防止蔓延，减少损失。

**六、强化宣传教育。**全区各级各部门要采取多种形式，广泛开展森林防火宣传教育，增强公众的责任意识、安全意识和法治意识，提高公众预防、避险、自救、互救和减灾能力，做到有火不成灾，有灾无伤亡。

**七、加大监督执法。**各镇（街道）、安居省级经开区要组织开展全方位、拉网式森林火灾隐患大排查，对发现的问题，督促限期整改，对拒不整改的，依规依纪依法严肃处理。公安、自然资源规划等部门坚持依法行政、依法治火，严格查处森林火灾案件，做到每案必查，每案必究。凡发生较大及以上人为森林火灾或造成重大人员伤亡的，一律依规依纪依法严肃问责。

任何单位和个人发现森林火情，应立即拨打森林火灾报警电话 0825—12119。

遂宁市安居区人民政府

2021 年 1 月 28 日

